

主动公开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文件

佛自然资三用地〔2019〕15号

关于广颐路污水管道工程用地预审意见

佛山市三水西南百达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办理广颐路污水管道工程用地预审的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意见如下：

一、广颐路污水管道工程（统一代码：2019-440607-48-01-033388）经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办事处批复同意实施（西办复〔2019〕51号），项目的建设能解决口岸大道与广颐路交会处附近住宅小区生活污水排放问题，改善北江新区的人居环境，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该项目位于三水区西南街道，用地符合三水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符合供地政策，原则同意通过用地预审。

二、项目拟用地 0.1388 公顷（全部为建设用地）。其用地功能分区为：污水管网用地 0.1288 公顷，污水泵站用地 0.01 公顷。

在初步设计阶段,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三、要根据国家、省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的规定,认真做好征地补偿安置前期工作,足额安排补偿安置金并纳入工程项目预算,合理确定被征地农民安置途径,明确就业、住房、社会保障等措施,保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下降,长远生计有保障,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建设用地单位在用地报批前按规定做好征地补偿安置有关方案。

四、你单位要依法依规办理建设用地报批手续,在未取得建设用地批准之前不得开工建设。

五、依据《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文件有效期为三年,本文件有效期至2022年6月25日。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
业务专用章
2019年6月26日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6日印发
